

**关于召开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特别提示：

1. 根据《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下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对表决事项作出决议，经超过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总额且有表决权的二分之一的债券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同意方可生效。

2、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本规则作出的决议，对全体本次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作出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下同）具有同等约束力。

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召开了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 海投债，债券代码：136685.SH，以下简称“本期债券”）2019 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关于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会议未形成有效决议。经发行人提议，将召开“16 海投债”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下称“《募集说明书》”）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相关内容，受发行人委托，召集“16 海投债”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安排及提案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 （一）会议召集人：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二）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4 月 9 日（星期二）9:00-16:00。
- （三）会议地点：厦门市海沧区钟林路 8 号海投大厦 28 楼。

(四) 会议召开形式及投票方式：现场和通讯方式两者结合的形式召开，记名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五) 债权登记日：2019年4月8日（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8年修订）》，债权登记日应当为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1个交易日；有权参加持有人会议并享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债权登记日为准）。

(六) 出席会议的人员及权利

1、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外，截至债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本次发行债券之债券持有人均有权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因故不能出席的债券持有人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债券持有人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债券持有人。

2、债券受托管理人（债券受托管理人亦为债券持有人者除外）和公司委派的人员。

3、见证律师。

4、发行人和发行人认为有必要出席的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详见附件四）。

三、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参会办法

1、债券持有人为法人的，由法定代表人现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或持仓证明文件（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现场出席的，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样式，详见附件二）、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或持仓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通讯表决的（附件一表决票需加盖公司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需提供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或持仓证明文件（加盖公章）。

2、债券持有人为自然人的，由本人出席的，持本人身份证、本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本人签字），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或持仓证明文件（由本人签

字); 由代理人出席的, 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由代理人签字)、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由委托人签字)、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样式, 详见附件二)、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或持仓证明文件 (由委托人签字);

通讯表决的 (附件一表决票需持有人本人签字或签章), 需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 (由本人签字)、债券持有人证券账户卡复印件或持仓证明文件 (由本人签字)。

3、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将上述资料与会议表决票 (会议表决票样式, 详见附件一) 一并在会议表决截止时间前通过传真、邮寄或现场递交等方式送达至会议现场处。

4、拟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传真或邮寄方式将本通知所附的参会回执 (详见附件三) 及相关证明文件, 应该于 2019 年 4 月 9 日 9:00 前通过专人、传真、邮件或邮寄方式送达会议现场, 邮寄方式以会议现场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未按时登记或登记材料不符合要求的, 视为弃权。

5、联系方式

(1) 发行人: 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厦门市海沧区海沧街道钟林路 8 号海投大厦 21 层

联系电话: 0592-6881088

联系邮箱: wangxp@haitou.cn

传真: 0592-6892052

联系人: 王小平

邮政编码: 361026

(2) 债券受托管理人: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 12 楼

联系电话: 021-38565891

联系邮箱: fangrb@xyzq.com.cn

联系人: 方任斌

邮政编码: 200135

四、表决程序和效力

(一) 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采取现场记名或通讯方式进行投票表决(表决票样式, 详见附件一)。

(二) 债券持有人选择以通讯方式行使表决权的, 应于 2019 年 4 月 9 日 9:00-16:00 将表决票通过传真(传真号码: 0592-6892052)、或邮件(联系邮箱: haitou2019@163.com)或邮寄方式送达上述会议现场(以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 逾期送达或未送达表决票的债券持有人视为未出席本次会议。若以传真或邮件方式表决, 表决票原件应于会议结束后 5 个工作日内(2019 年 4 月 16 日 17:00 前)(以工作人员签收时间为准) 邮寄至受托管理人处。

(三)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若通过通讯方式多次投票表决, 将以第一次收到的有效投票为准。

(四)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审议事项表决时, 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 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五) 每一张“16 海投债”(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债券有一票表决权。

(六) 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的决议, 须经二分之一以上本期未偿还债券张数总额的持有人(或债券持有人代理人) 同意方为有效。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

(七) 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的决议, 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 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 均具有法律约束力。

(八) 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债权, 不得与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有效决议相抵触。

特此通知。

附件一: “16 海投债”(债券代码: 136685.SH) 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附件二: “16 海投债”(债券代码: 136685.SH) 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

议授权委托书；

附件三：“16 海投债”（债券代码：136685.SH）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附件四：关于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召开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之盖章页）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3 月 25 日

附件一：

“16 海投债”（债券代码：136685.SH）

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票

表决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重组的议案》			

债券持有人盖章或签名/签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个人（签字或签章）：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年 月 日

表决说明：

1、请就表决事项表示“同意”、“反对”或“弃权”，在相应栏内画“√”，并且对同一项议案只能表示一项意见；

2、本表决票复印有效；

3、债券持有人会议投票表决以现场记名方式或通过通讯方式书面投票表决；

4、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5、请根据通知正文要求提供法人债券持有人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卡复印件等证明文件。

附件二：

“16 海投债”（债券代码：136685.SH）

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_____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或本人）参加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6 海投债；债券代码：136685.SH）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并按照下列指示行使对会议议案的表决权。

表决内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			

委托人对代理人的授权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项决议案，不得有多项授权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有关决议案的表决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项决议案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则代理人可自行酌情决定对上述决议案或有多项授权指示的决议案的投票表决。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期债券持有人会议结束。

委托人盖章、签名/签章：

委托人证券账户：

委托人持有债券张数：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本委托书复印或按此格式自制有效）

附件三：

“16 海投债”（债券代码：136685.SH）

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参会回执

参会人员姓名	单位名称	职务	参会形式	联系电话	邮箱

注：参会形式为“现场”或“非现场”，参会回执盖章复印件及盖章扫描件有效。

持有债券张数（面值 100 元为一张）：

债券持有人盖章或签字/签章：【 公司】

年 月 日

附件四：

关于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资产重组的议案

尊敬的债券持有人：

根据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关于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施资产重组事项的批复》（厦海政〔2019〕16号），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海投集团”）将实施资产重组事项，根据发行人发布的公告，本次资产整合重组情况如下：

一、资产整合重组的背景及基本情况介绍

为了贯彻落实中央、省、市、区关于深化国有企业改革的重大决策部署，进一步调整优化区属国有企业布局，促进城市开发建设和产业发展，增强企业综合实力，优化配置资源、提高资本运营效率、打造核心竞争力，根据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关于厦门海沧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实施资产重组事项的批复》（厦海政〔2019〕16号），海投集团将实施资产重组事项。本次资产重组将保留海投集团供应链综合服务、城区开发与运营、工程建设板块企业，剥离其产业投资、服务、配套等相关公司和资产；将厦门海沧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旅集团”）100%股权划入海投集团，同时剥离场馆、设施等管养业务及产业配套、农村集体经济等相关公司和资产。

涉及资产划转的企业概况如下：

（一）划入企业概况

海旅集团及其除划入厦门海沧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海发集团”）和厦门海沧城建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城建集团”）外的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全资，二级）并入发行人。

海旅集团于2004年7月14日成立，原隶属于发行人，2012年，根据海沧区政府“厦海政〔2012〕93号”文件，海沧区政府将海旅集团从发行人中划出。公司现实收资本154,674.81万元，唯一股东为厦门市海沧区人民政府，主营业务是海沧辖区内旅游资源保护、开发、运营；酒店、汽车租赁、旅行社、会展等旅游服务业经营管理；旅游文化及地产、景观设计施工、陵园开发有偿服务等产业投

资运营。

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海旅集团合并报表资产总额 400,418.27 万元，负债总额 249,298.88 万元，所有者权益 151,119.39 万元；2018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0,476.29 万元，净利润-7,143.16 万元，归母净利润-4,773.34 万元。

本次资产划转过程中，海旅集团将其部分资产划入海发集团和城建集团，其余下属全资、控股、参股公司（全资，二级）全部并入发行人。整合后海旅集团拥有 7 家全资二级及 1 家三级公司（厦门海沧文圃山陵园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厦门海沧旅游酒店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厦门海旅海安服务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厦门市海沧旅游运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厦门海沧旅游商业开发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 亿元；厦门海旅机动车检测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厦门海旅旅游汽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 万元；厦门海旅教师酒店有限公司（三级），注册资本 300 万元），2 家控股公司（厦门海文创投资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 亿元，持股比例 60%；豪生酒店（厦门）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9,611 万元，持股比例 51%）和 4 家参股公司（厦门海沧国际旅行社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持股比例 40%；厦门海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49%；厦门路桥海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 万元，持股比例 45%；未实际出资的厦门友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比例 49.5%）。

本次资产划入预计将增加发行人归母净资产 71,246.48 万元，占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报表归母净资产的 12.05%；预计将增加发行人收入 20,599.00 万元，占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报表收入的 3.61%。

（二）划出企业概况

1. 划出全资或控股企业。

（1）发行人持有厦门海沧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资产划转前，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100%的股权。本次资产划转后，发行人不再持有该公司的股权。厦门海沧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系由发行人全额出资组建的有限责任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2 日成立，注册资金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经营范围：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其他未列明信息技术服务业（不含需经许可审批的项目）；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数字内容服务，对第一

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商务信息咨询，投资咨询（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0,715.44 万元，负债总额 6,397.90 万元，净资产 4,317.54 万元，2018 年全年实现收入 1,044.85 万元，净利润 36.82 万元。

(2) 发行人持有厦门海沧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6.67%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资产划转前，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86.67%的股权。本次资产划转后，发行人不再持有该公司的股权。厦门海沧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7 年 3 月 25 日，现实收资本 52,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发行人投资 45,500 万元，占比 86.67%，公司主营生物医药科技园区及其他工业园区的开发建设、产业对接、科技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105,882.84 万元，负债总额 47,910.64 万元，净资产 57,972.18 万元，2018 年全年实现收入 8,538.33 万元，净利润 1,942.06 万元。

(3) 发行人持有厦门海投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 42.25%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资产划转前，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42.25%的股权。本次资产划转后，发行人不再持有该公司的股权。厦门海投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5 年 10 月，该公司现实收资本 35,500 万元人民币，其中发行人投资 15,000 万元，占比 42.25%，另一股东为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有限公司，累计投资 20,500 万元，占股比 57.75%。根据双方股东合作协议，中国农发重点建设基金不向厦门海投产业创新中心有限公司派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直接参与该公司的日常经营，由发行人负责该公司的经营，该公司纳入发行人 2018 年报表合并范围。公司经营范围包括：生物医药产品及技术的研发、服务；产业园区的开发建设运营；产业技术平台的运营管理；生物医药制造；化学药品制剂制造等。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36,054.17 万元，负债总额 1,210.32 万元，净资产 34,843.85 万元，2018 年全年实现收入 0 元，净利润-0.83 万元。

(4) 发行人持有厦门新阳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60%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资产划转前，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60%的股权。本次资产划转后，发行人不再持有该公司的股权。厦门新阳产业服务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7 年 6 月 20 日，实收资本 5,000 元，其中发行人投资 3,000 万元，占股比 60%，公司经营范围：其他未列明企业管理服务（不含须经审批许可的项目）；商务信息咨询；会议及展览服

务；办公服务；提供企业营销策划服务；其他技术推广服务；物业管理；房地产开发经营；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投资管理咨询；房地产中介服务；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5,292.70 万元，负债总额 200.63 万元，净资产 5,292.70 万元，2018 年全年实现收入 565.69 万元，净利润 90.55 万元。

(5) 发行人持有厦门海投国际航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 80% 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资产划转前，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80% 的股权。本次资产划转后，发行人不再持有该公司的股权。厦门海投国际航运中心开发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2 年 12 月，现实收资本 7.5 亿元，公司经营范围：房地产投资与开发经营；建筑工程施工；房屋、商业、停车库的租赁及管理；会议服务；企业信息和商业管理咨询等。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630,516.47 万元，负债总额 568,696.09 万元，净资产 61,820.39 万元，2018 年全年实现收入 419.86 万元，净利润-4,587.29 万元。

(6) 发行人持有厦门海沧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资产划转前，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权。本次资产划转后，发行人不再持有该公司的股权。厦门海沧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4 年 5 月 6 日，现实收资本 500 万元，公司经营范围：社会人文科学研究院；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企业总部管理；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市场调查；社会经济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投资咨询；教育咨询；广告的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其他人力资源服务；市场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教育辅助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450.47 万元，负债总额-0.08 万元，净资产 450.55 万元，2018 年全年实现收入 0 元，净利润 3.00 万元。

(7) 发行人持有半导体投资公司 21.79% 的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并将与海沧区政府专项往来债务 61,000 万元划转给海发集团，同时将与海沧区政府专项往来债务 2.4 亿元确认为注册资本金。资产划转前，发行人持有该公司 51.79% 的股权。本次资产划转后，发行人仍持有该公司 30% 的股权，但失去对该公司控制权，不再作为重组后发行人并表范围企业。半导体投资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现实收资本 28 亿元，其中发行人投资 14.5 亿元，占比 51.79%，该公司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投资管理咨询；对第一产业、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投资；运用本基金资产对未上市企业或股权投资企业进行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提供相关咨询服务；受托管理股权投资，提供相关咨询服务；依法从事对非公开交易的企业股权进行投资以及相关咨询服务；半导体分立器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其他技术推广服务。截至 2018 年 12 月末，该公司资产总额 334,394.48 万元，负债总额 0 元，净资产 334,394.48 万元，2018 年全年实现收入 0 元，净利润 0 元。

以上 7 家企业划出预计将减少发行人净资产 329,891.06 万元，其中归母净资产 98,595.68 万元，占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报表归母净资产的 16.67%；预计将减少发行人收入 10,568.73 万元，占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报表收入的 1.85%。

2. 划出担保公司和产业基金。

(1) 发行人将持有厦门海沧融资担保有限公司的 40%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12,000 万元，账面余额 12,450.87 万元；

(2) 发行人将持有厦门海银生物医药产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21.24%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初始股权投资成本 1,200 万元，账面余额 0 元；

(3) 发行人将持有厦门高能海银金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20.00%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初始投资成本 2,000 万元，账面余额 2,000 万元；其管理公司厦门高能海银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成本 24 万元无偿一并划出。

(4) 发行人将持有厦门坚果兄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25.97%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初始投资成本 8,000 万元，账面余额 7,897.18 万元；其管理公司厦门坚果兄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成本 45 万元无偿一并划出。

(5) 发行人将持有厦门景圆蓝海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15.00%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初始投资成本 3,600 万元，账面余额 3,600 万元；其管理公司厦门景圆蓝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投资成本 45 万元无偿一并划出。

(6) 发行人将持有厦门市腾邦梧桐投资合伙企业的 9.7% 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初始投资成本 5,000 万元，账面余额 4,678.91 万元。

(7) 发行人将持有创新工场（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 17.1736% 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初始投资成本 15,000 万元，账面余额 14,473.92 万元。

(8) 发行人将持有车库咖啡（厦门）创业投资合伙企业的 49.75% 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初始投资成本 5,000 万元，账面余额 5,000 万元。

(9) 发行人将持有厦门漳龙海投新兴产业股份投资合伙企业的 20.00% 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初始投资成本 1,500 万元，账面余额 1,500 万元。

(10) 发行人将持有厦门硅谷火炬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的 24.74% 股权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初始投资成本 2,500 万元，账面余额 2,500 万元。

(11) 发行人将持有厦门海华配售电有限公司的 30.00% 股权划转给海发集团，该公司暂未成立。

以上 11 家企业划出预计将减少发行人净资产 26,064.87 万元，其中归母净资产 26,064.87 万元，占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报表归母净资产的 4.41%；减少有息负债 11,176.09 万元，减少负债总额 28,150.01 万元，负债总额减少占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报表负债的 0.88%。

3. 划出资产。

(1) 中沧工业园、中沧 8 号厂房和中沧公寓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资产原值 21,072.95 万元，累计已摊销 3,484.75 万元，账面净值 17,588.20 万元。2018 年实现租金收入 1,881.70 万元，资产收益 508.76 万元。

(2) 生物医药园一期 A2 地块无偿划转给海发集团，资产原值 3,389.34 万元，累计已摊销 427.21 万元，账面净值 2,962.13 万元。2018 年实现租金收入 263.27 万元，资产收益 69.31 万元。

(3) H2016P01 地块按账面净值等额有息债务有偿划转给海发集团，资产原值 20,441.70 万元，无摊销金额，账面净值 20,441.70 万元。该地块目前未开发。

(4) 山边洪邻里中心 (H2015P06 地块) 按账面净值等额有息债务有偿划转给海发集团，资产原值 12,690.31 万元，无摊销金额，账面净值 12,690.31 万元。

本项目尚处于建设中。

上述 4 处资产划出预计将减少发行人净资产 20,550.33 万元，其中归母净资产 20,550.33 万元，占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报表归母净资产的 3.47%；2018 年实现收入 2,144.97 万元，占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报表收入的 0.38%；减少有息负债 33,132.00 万元，占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报表负债的 1.03%。

综上，本次资产划出预计将减少发行人净资产 376,506.26 万元，其中归母净资产 145,210.88 万元，占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报表归母净资产的 24.55%；2018 年实现收入 12,713.70 万元，占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报表收入的 2.23%。

二、本次资产整合重组对发行人的影响

本次资产重组对发行人注入优质资产、剥离以招商和服务海沧产业为主的产业板块，减轻发行人的发展包袱。重组后，发行人及下属控股、参股企业共 78 家，定位为商业一类的企业集团，将围绕供应链综合服务、城区开发与运营、工程建设和旅游资源开发等四大板块规划布局、转型发展。公司经营范围为：自贸区及港口码头的投资建设与运营、交通运输业、服务业、贸易物流业、城区开发和建设为主的房地产业、建筑与相关工程施工及技术服务，旅游开发与经营服务等。

本次重组后，发行人 2018 年未经审计的合并报表的总资产由 4,057,941.74 万元下降至 3,235,996.10 万元，减少 821,945.64 万元；负债总额由 3,214,503.60 万元下降至 2,690,007.34 万元，减少 524,496.26 万元，有息债务由 2,497,500.67 万元下降至 1,966,219.15 万元，减少 531,281.52 万元，降低 21.27%；归母净资产由 591,410.34 万元下降至 517,445.94 万元，减少 73,964.40 万元，下降 12.51%；收入由 571,120.74 万元增长至 579,006.04 万元，增长 7,885.30 万元，增加 1.38%，具体数据详见附件。

本次资产重组实施后，发行人未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的归母净资产减少 12.51%，但发行人有息债务大幅减少，营收规模得到进一步提升，同时剥离了回收期长、未来持续需投入的产业投资，整合了海沧旅游资源、城区开发与运营资源，突出了主业主项，发行人盈利能力将得到提升，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对发行人后续发展有积极的影响，能够更好的保障债权人的利益，未来海沧区政府也将持续加大发行人注册资本金的投入，扶持发行人做大做强，上述资产重组预计

不会对发行人已发行未到期债券的本息偿付产生不利影响。

发行人就本次资产整合重组方案与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详细沟通；中诚信评级公司将持续关注海投集团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评估相关事项对海投集团未来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的可能产生的影响。

三、本次资产整合重组后的公司发展战略

发行人将以本次重组为契机，进一步理清发展思路，重构企业组织架构和管控模式，搭建功能定位明确、权责关系清晰、层级架构合理的现代企业管理体系。聚焦主业，以资本和利润为核心，以市场为导向，整合重组业务，深化企业改革，推进混改股改引资引智，增强企业活力和市场竞争能力。

综上所述，本次拟进行的资产整合重组事项实施后，发行人盈利能力预计将得到提升，偿债能力进一步增强，对发行人后续发展有积极的影响，能够更好的保障债权人的利益，未来海沧区政府也将持续加大发行人注册资本金的投入，扶持发行人做大做强，本次资产重组预计不会对公司已发行未到期债券的本息偿付产生不利影响。

现提请持有人审议以上资产整合重组方案，并就是否同意发行人按照以上方案进行资产重组进行表决。

附表：海投集团资产重组前后主要财务指标表（单位：万元/%）

项目	重组前	重组后 海旅集团	发行人 划出部分	重组后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1、资产	4,057,941.74	196,926.13	1,018,871.76	3,235,996.10	-821,945.64	-20.26%
2、负债	3,214,503.60	117,869.24	642,365.50	2,690,007.34	-524,496.26	-16.32%
其中：有息债务	2,497,500.67	96,385.00	627,666.52	1,966,219.15	-531,281.52	-21.27%
资产负债率	79.22%	59.85%	63.05%	83.13%	3.91%	-
3、净资产	843,438.14	79,056.89	376,506.26	545,988.76	-297,449.38	-35.27%
归母净资产	591,410.34	71,246.48	145,210.88	517,445.94	-73,964.40	-12.51%
4、收入	571,120.74	20,599.00	12,713.70	579,006.04	7,885.30	1.38%
5、净利润	31,600.92	-7,316.73	-1,862.99	28,995.15	-2,605.77	-8.25%

注：相关数据均未经审计。